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我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日常实施工作，并对内控工作实施的有效性，向股东进行如实评价和报告；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公司未发生影响

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内部控制评价的最高决策机构，下属审计委员会负责领导公司内部评价工作，董事会授权风险管理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各级管理层负责执行内部控制工作，公司各职能部门设立了内控兼职人员，负责本部门的内部控制管理和评价工作。各子公司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归口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内部控制评价人员。

为保证内部控制工作合规、有效推动，2015年度我公司继续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确定的评价实体范围包括控股公司总部、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新大洲物流有限公司、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新大洲电动车有限公司、海南新大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新大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和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属本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未纳入合并范围。纳入评价范围的控股母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64%，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7%。

在确定具体业务范围时，全面考虑了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及下属子公司的所有业务和事项，具体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分支机构管控、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营运资金、投资、筹资、采购、生产、销售、资产、工程、研发、担保、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法律事务、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以及内部审计等内容。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当前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

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内控内审制度》的要求，在分析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高风险领域和业务重要性后，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工作方案，确定检查评价方法，并严格执行。2015年度本公司采取了三个方位进行立体评价的方法，即各单位自我检查评价、控股总部风险管理部审计评价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评价，确保了评价的全面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主要包括：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组成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检查上期缺陷整改结果、认定本期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等环节。

评价过程中，综合运用个别访谈、问卷调查、专题讨论、抽样检查、穿行测试、实地查验和比较分析等方法，充分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通过研究分析，确定了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采用的评价方法是适当的，获取的评价证据是充分的，确定的结论是恰当的。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2015年度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变化了的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未发生变化的认定标准与上年度保持了一致。具体认定标准如下：

公司根据应用指引的规定和控制目标的需要，制定了以下缺陷认定标准：

1、设计缺陷与执行缺陷

（1）按已设计的控制措施执行，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认定为设计缺陷：

- ①不能实现既定的控制目标；
- ②关键风险控制点缺乏有效的控制措施；
- ③控制措施成本过高，影响预期效益目标。

（2）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认定为执行缺陷：

- ①未执行或未有效执行有关的控制措施；
- ②未按授予的权限执行；

③不能及时提供已遵守内部控制的有效证据。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控制环境无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 ②发现公司管理层存在的重大舞弊行为；
- ③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整改；
- ④可能改变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
- ⑤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影响较重的。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 ①控制环境有效性差，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 ②发现公司管理层存在的重要舞弊行为；
- ③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整改；
- ④可能影响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
- ⑤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有一定影响的。

除以上重大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为一般缺陷。

(2)、定量标准

以 2015 年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公司合并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

重要程度 项目	一般	重要	重大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利润总额的 3%或 500 万元	利润总额的 3%或 500 万元 \leq 错报<利润总额的 5%或 1000 万元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或 1000 万元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资产总额的 0.5%或 1600 万元	资产总额的 0.5%或 1600 万元 \leq 错报<资产总额的 1%或 3300 万元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或 3300 万元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0.5%或 500 万元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和 500 万元 \leq 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1%或 1000 万元	错报 \geq 经营收入总额的 1%或 1000 万元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或 900 万元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和 900 万元 \leq 错报<利润总额的 1%或 1800 万元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或 1800 万元

3、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影响严重；
- 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
- 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④媒体负面报道频现、受到政府部门处罚，对公司定期披露造成严重负面影响；
- ⑤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系统失效，严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
- ⑥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 ⑦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中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发生以上七个方面的事项，其影响程度未达严重程度的缺陷；

除以上重大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为一般缺陷。

(2) 定量标准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根据公司日常管理需要，确定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

缺陷认定等级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一般缺陷	15 万元（含 15 万元）～500 万元
重要缺陷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1000 万元
重大缺陷	1000 万元及以上

3、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的变更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是以上年同期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若报告期的净利润、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所有者权益四项指标中的任意一项变动比上年同期超过±10%时，则在下一报告期内调整该标准。在 2015 年度内，净利润指标变动比上年同期超过±10%，故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据实际情况略做调整。

(五)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六）对公司主要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评价

1、组织机构

（1）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决策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对公司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等做出决议，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和业务领导机构，是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机构，直接对股东大会负责。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的发展规划、投资决策等提出意见；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依据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职工监事。

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公司总裁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发展事务，督导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评估各部门工作成效，协调各部门关系。

（2）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自身实际情况需要，不断完善《公司章程》，并以章程为核心，已经建立完善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经营班子工作细则》，同时严格遵循《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授权明晰、操作规范、运作有效，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3）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执行和监督体系，明确了各部门、子公司的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为适应公司转型发展需要，2015年公司进行了组织机构调整，将总部建成“风险控制中心、战略管理中心、资本运营中心和经理人育成中心”，从而强化研究、服务和决策职能。

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设置健全、运行有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目标

（1）稳步推进煤炭产业发展

面对当前的市场形势，注重提升经济运行质量，渡时艰，保生存，谋发展，五九集团将以新矿井投产、达产为目标，积极实施科技兴企战略。推进工艺改革，大力提高采掘机械化水平，降低职工劳动强度，夯实安全基础，控员提效，走煤炭企业新型发展之路。强化经营管控，加强成本控制，推行企业内部市场化，搞好经济活动分析，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提升煤质促销售。延长产业链，研究供热项目增加收入。

（2）以创新自立发展摩托车业务

新大洲本田将以“规划自立性、体制自主性、资源自发性”为战略目标，立志

成为世界一流的摩托车企业。通过强化技术与自主创新相结合，快速应对市场变化，开发适应市场产品，逐步提升高技术附加值的运动型、休闲型等高端产品比例，实现产品更新换代，优化升级，以太仓新工厂建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建成高效物流典范

依托天津、上海物流基地，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开拓汽车供应链业务，研发宜家仓、冷链物流等项目，增加外延式并购，建成现代物流服务商。通过陆铁联运，信息化运用，精细化管理，提升 KPI 指标和顾客满意度，引进战略投资者加快公司的发展。向客户提供物流发展战略规划、物流管理咨询、物流方案设计、供应链优化、信息咨询等多项服务，将新大洲物流打造成高效物流典范。

（4）通过并购重组牛业资产形成新的优势产业

随着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动，通过资产重组，向公司注入经营能力良好、拥有优质牛肉产业链的相关资产。在原有的摩托车、煤炭业务的基础上将主营业务拓展到牛肉屠宰加工为主的肉类食品全产业链，形成摩托车、煤炭和肉类屠宰加工销售并举的上市公司。

3、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和实施了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将职业道德修养、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以市场化手段引进人才，以能力确定岗位，建立健全科学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日常注重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合理、规范地运作了人员引进、使用、培养、退出的全过程，以及人员招聘、劳动合同签署、岗位培训、薪酬管理、业绩考核等人力资源关键业务。

控股公司在 2015 年初，针对控股整体人才梯队建设工作开展了强化工作。主要是在年初要求从总部到子公司都制定 2015 年人才梯队建设提升的实施方案，围绕人才队伍建设来进行。各单位就轮岗、副部长及以上岗位配副职、干部带训、大学生招聘等各个方面制定了年内工作的计划，并将通过审核的计划纳入了总部负责人及各子公司负责人的绩效考核中。

4、企业文化

本公司着力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不断丰富企业文化内涵，深入宣传“成为有存在价值的、有社会责任的、员工有幸福感的企业”的核心理念，倡导形成员工把企业当成自己的家的企业文化——“家园文化”。我们以《阳光旅程》、《五九风》期

刊、《新大洲本田报》等为阵地，通过开展企业文化艺术节、运动会、改善提案、NHC、评优表彰、员工旅游、驻外员工家庭走访、员工关怀等活动，提升公司员工的凝聚力，提高企业文化宣贯效果。

本公司已经建立起完善的企业文化理念和行为识别系统，清晰地阐明了公司总体形象标准和员工的一般行为规范与准则。行为规范要求各位员工以强烈的荣誉感和责任心，遵循行为规范，为塑造新大洲良好形象、为创造新大洲美好未来努力奋进。

5、社会责任

公司在努力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努力实现员工的发展与公司的发展相和谐，公司的发展与社会的发展相和谐。

(1) 公司致力于保护员工合法权益，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在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福利、休息休假、接受职业技能培训、劳动安全卫生、民主管理等各方面，公司总部及各子公司均能做到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利。

五九煤炭集团在安全生产管理上，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强化安全管理，加强员工培训，加大安全投入，严格按照“安全为天，不安全不生产”原则组织生产。通过采取的一系列管理措施，2015年五九集团实现了安全生产，并获得了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的高度认可。2016年，我们仍将安全工作作为集团公司的头等大事，5项重点工作中，仍将安全工作放在首位。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的“安全红线”意识，进一步强化矿井安全管理主体责任，抓好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加大安全投入力度，确保全年实现安全生产。

(2) 注重消费者、供应商权利的保护，坚持诚信经营

公司一直以顾客需求为关注焦点，以顾客满意为工作目标，超越顾客的期待，成为行业用户满意度NO1。2015年，新大洲本田荣获全国质量诚信标杆典型企业称号，这是公司长期以来以质量和诚信奉献于消费者，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的结果。(2016年1月10日起，新大洲本田在广东、福建、四川等13个省份发起“让爱回家、真芯为您”服务活动。为返乡的摩托车免费提供23项标准点检，以及更换滤芯服务，使春节骑行摩托车回乡人员更安全地启程返乡过年。让每一位骑行者感受无处不在的“新本爱”！同月28日，新大洲本田与众多爱心企业一道，抽调全国优秀维修服务代

表，并与当地团委联合推出“为爱护航，让爱回家”的主题活动。为了能让每一位返乡摩友真真实实的感受到温暖，公司在广东、广西、云南、海南、福建、江西、陕西、安徽、四川、重庆、江浙沪、天津全面开启暖流行动，并设立服务点、道路救援站。为“摩托返乡大军”筑起了一道“全方位保护”服务补给线，温暖回家路。2月15日开始，他们以同样的方式迎接摩友返城。本次活动共有两万多位用户感受到了新本的关怀。)

2015年上海新大洲电动车有限公司荣获2014年度上海轻工卓越品牌”称号！充分反映了公司的良好口碑和品牌效应。

公司各级子公司严格履行与供应商、银行等债权人之间的合同，不拖欠应付的款项。

(3)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公益事业

2015年10月21日，新大洲本田借助举办Honda第十六届NHC中国区大会的契机，在上海松江艾美酒店举行了主题为“相约金秋 关爱成长”的捐赠活动。本次活动目的就是向农民工子女捐献图书和文具，用我们的一份爱心去点亮希望。500多名来自世界各地的NHC小组成员及嘉宾和领导参与了此次捐赠活动。

(4) 积极参与环境保护，节约资源，推动可持续发展

2015年7月18日，新大洲本田公司参加了Honda在华关联企业内蒙古植树活动。从该活动启动至2012年，完成了第一期的植树计划，共投资1000万元，绿化面积7000亩，种植树木70万株；从2013年开始第二期植树计划，计划投资2000万元，绿化面积7000亩，种植树木70万株，至今已完成3200亩的种植。随着二期造林行动的开展，新大洲本田等Honda在华企业将向着另一个7000亩的目标，为持续改善生态环境、创造绿色未来而共同努力。

5、资金管理

(1) 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资金收付，做到：资金收支经办与记账岗位分离、资金收支的经办与审核相分离、支票的保管与支取资金的财务专用章和负责人名章的保管分离。定期或不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和银行对账，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相关规定的事项发生。

(2) 募集资金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保存、使用、管理和监督。

公司 2014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75,225,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5,341,720.69 元，均按募集资金要求的用途使用。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相关规定的事项发生。

6、重大投资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了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收益。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在执行过程中公司指定专门机构，负责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监督重大投资项目的执行进展。报告期内，公司对实施的重大投资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和程序，进行了审慎的论证和决策，及时按规定对外信息披露。对照有关规定，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事项，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管理严格、充分、有效，均严格按相关制度和审批程序执行，未发现有违反《内控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7、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并实施《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公司对被担保人的资格审查及反担保、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签订担保合同、对外担保的风险管理、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责任追究等环节作了明确规定。在本报告期内，公司仅为子公司提供了担保，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亦无违反相关规定的事项。公司按照证监发[2005]120 号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要求，严格履行审核批准程序，及时发布信息披露。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业务发生。

8、财务报告

为规范公司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

及时和有效利用，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企业内控规范指引，公司进一步加强了财务报告的规范管理和内部控制。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9、信息披露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和《举报管理规定》，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明确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各部门沟通的方式、内容、时限和保密要求等相应的控制程序。公司实施信息披露责任制，将信息披露的责任明确到人，确保信息披露责任人知悉公司各类信息。

2015年公司全年发布临时公告56份，上网公告内容91份。报告期内，公司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外披露各种信息，没有发生违反规定、更正公告、逾时公告的情况。

10、信息系统

在2014年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2015年度进一步夯实现有系统基础、优化现有系统应用、扩展现有系统功能、扩大现有系统应用范围、按内控规范实施要求进行信息化内控建设，建立了《信息系统管理制度》，提升了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更好地控制了经营管理活动和财务管理活动，保证公司基础业务信息和财务信息及时传递。

11、分支机构管控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对子公司的经营方向进行了明确定位。公司通过对子公司管控制度的改善和董事会的表决权，体现了对子公司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程序、信息反馈和内部监督各方面与公司保持基本一致的内部控制制度与流程，并与公司保持共同的经营理念、经营战略，形成了既符合子公司实际情况，又与公司保持一体化的管理模式。

2015年，控股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延续开展了人力资源系统合法合规的检查工

作。该项工作通过制度建设、人力资源全过程管理、法律法规等三方面系统梳理了从控股总部到下属各子公司的人力资源系统。通过这项工作进一步揭示了公司整体在人力资源方面存在的管理隐患和重要风险点，为公司步入健康良性运营打下良好的基础。

2015年总部加强了对子公司重大事项、三会文件呈报的培训，并且每个月对各子公司重大事项传递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后，分析问题、反馈问题并要求责任单位整改，子公司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完整性不断提升。

12、全面预算

公司成立了预算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与协调公司的预算管理工作,保障预算工作的顺畅进行。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分析、考核与评价等业务操作。公司将批准的预算指标逐级分解到各部门和各子公司，形成全方位的预算执行责任体系。公司与各子公司单位负责人签订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合同，并通过月度、季度和年度预算分析，掌握预算执行动态、偏差。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实施整改措施，保障预算目标顺利实现。

13、内部审计

2015年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主要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1) **内部财务审计**。完成了由以合规性为主向以投资收益合理性为主的工作方式的转变。根据2015年事业计划和内部财务审计的安排，2015年控股总部对合资子公司（五九集团、新大洲物流、新大洲电动车、新大洲物业和能源科技）进行了2014年度的财务审计，对其审计的重点和内容进行了调整，由以合规性为主向以合规性和投资收益合理性并重的工作方式的转变。2015年10月-11月，对2014年度财务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了验收。

(2) **内部控制审计**。根据2015年事业计划和内控审计安排，风险管理部于10月-12月对控股公司总部及子公司（新大洲本田、五九集团、新大洲物流、新大洲电动车、新大洲物业和能源科技）共20个重点业务循环进行了内控审计。针对内控审计所发现的问题，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下发《关于实施2015年度内控审计发现整改的通知》，要求各单位组织各部门相关业务主管、循环主导部门领导以及公司分管领导共同研究制定整改计划，落实责任单位，明确责任人，规定完成期限，控股内控办于2015年4月开始进行全面检查整改结果。

(3) **绩效考核审计**。2015年初，公司总部在对2014年度各子公司负责人经济绩效完成结果进行考核时，对考核结果进行了审计，确保了考核结果的准确性和公正性。同时，实施了投资项目效果综合审计评价工作，编报了《项目投资效果综合评价报告》。

(七) 201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5年公司内控工作本着“内控要见实效”的原则，除完成日常内控工作推动外，重点进行了以下四项工作：

1、完成了新版本内控手册的换版工作，由2.2版本升级为3.0版本。

原2.2版本内控手册结构复杂、内容重复，不便于管理者和监督者查阅和使用。从2015年1月份开始，控股内控办本着“优化结构、精简内容、突出重点、直观实用”的原则，起草了新版手册编写方案，与各单位内控办进行了三次讨论，四月初定稿。之后，控股内控办分别组织对各单位进行了新版本手册编写培训。至12月份，各单位基本完成了新版本手册的编写工作，其中，新本公司和物流公司于12月下旬完成了新版本手册试用版的发布实施工作。

2、将风险管理的内容融入了新版本手册和日常内控工作之中，提高了风险管控意识。

在2015年新版本手册编写时，将2014年度所识别出的重要风险和关键控制点纳入进了手册重要内容之一，对重要风险提示进行了描述。对重要风险所对应的工作流程步骤，全部确定为关键控制点。新版手册中所提示的风险，既涵盖了五部委所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中所列示的全部风险提示，又包括本单位实际业务管理中所发生和预计可能会发生的风险，这对实际业务操作者和管理者直观有效地识别风险，起到了重要的提示作用。在2015年三季度所实施的年度内控工作自查时，各单位对全部业务循环中的所有子级流程所包含的全部关键控制点进行了梳理自查。通过自查各单位共查出了待改善的问题198项，已制定了整改计划。为进一步改善管理，提高风险管控能力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3、通过加强培训，2015年度内控自查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2015年7月份，在各单位实施年度内控自查前，控股内控办组织各单位内控办及内控专管员，通过网络数据共享和电话会议形式进行了自查内容、自查方法、查找问题技巧和自查报告填写等项内容的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其中，物流公司内控办组织各部门内

控专管员进行交叉互查，更多地发现了原来本部门自查时容易忽视的司空见惯的问题，取得了意想不到的效果。五九集团内控办成立了3人检查小组，在各部门自查的基础上进行了进一步的核查，发现了许多管理漏洞和瑕疵。

4、通过对2014年度内控审计发现的整改和2015年度内控审计的有效实施，进一步提高了内控工作的有效性。

2015年上半年，控股总部及各子公司内控办组织实施了对2014年度417项内控审计发现的整改工作，截止2015年5月底，审计发现整改完成率91%，无重要审计发现整改遗漏项。

（八）内部控制工作存在的问题

由于部分子公司内控岗位工作人员有调整，新任专管员尚未熟练掌握内控知识、工作方法和技能，导致内控工作自查时，不能充分查找问题，影响了内控工作的有效性。在缺陷整改完成和工作要求发生变化后，不能及时更新管理制度和内控手册，致使有些制度与实际操作不相符。

四、2015年内部控制工作改善重点

1、推动3.0版本内控手册在实际工作中进一步验证和完善工作。在去年编制完成的3.0版本内控手册基础上，今年将全面推动新手册在实际工作应用中，进行验证、修改和完善工作。

2、加强对内控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2016年控股内控办和各子公司内控办要加强对内控工作人员，特别是新调整到岗的内控专管员的内控知识、工作方法和技能的培训，进一步提高内控工作和风险防范的有效性。

3、进一步加强内控审计，巩固和提高内控的有效性。(1)在充分总结2015年度内控审计工作经验的基础上，2016年度要重点对被审计单位所编写审计方案进行改善，要更详细地向被审计单位列出提前准备的各种检查资料，以提高现场审计的工作效率。(2)进行现场审计时，要吸收被审计单位相关人员全程跟进，以培养被审计单位内控工作人员查找内控缺陷的方法和技巧。

董事长：赵序宏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